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2-061

债券代码：113584

债券简称：家悦转债

#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11月16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培桓先生主持召开，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监管要求，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自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内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6个月起至今，公司向山东联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投资2亿元，山东联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主要围绕公司产业链上下游开展业务，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谨慎性原则，公司将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上述财务性投资2亿元。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从60,842万元（含发行费用）调减为40,842万元（含发行费用），并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3,893.42万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涉及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1) 本次发行的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3,893.42 万股，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 18,252.07 万股（含 18,252.07 万股）。若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任何权益分派、分红、股权激励行权或进行任何分配、配股，或将资本公积转增为注册资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 40,842.00 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
1	家家悦商河智慧产业园项目（一期）	29,076.00	13,000.00
2	羊亭购物广场项目	20,822.00	5,000.00
3	偿还银行贷款	22,842.00	22,842.00
	合计	72,740.00	40,842.00

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先行以自筹资金进行支付或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予以置换。为满足项目开展需要，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募投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决定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募投项目的投资额等具体使用安排。

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王培桓先生、傅元惠女士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王培桓先生、傅元惠女士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王培桓先生、傅元惠女士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王培桓先生、傅元惠女士回避表决。

5、审议通过《关于与特定对象（关联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王培桓先生和傅元惠女士回避表决。

根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事宜的议案》，以上议案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的相关事宜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七日**